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E SUR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錦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94）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集團業績

錦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2	1,010,653	1,184,886
產品銷售成本		(807,242)	(966,950)
毛利		203,411	217,936
其他收入	3	13,101	5,395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3,416)	15,419
銷售費用		(66,404)	(56,538)
行政費用		(96,004)	(116,657)
應收貨款（減值）撥回減值		(726)	39
撇銷壞賬		(251)	-
其他營運費用		(2,422)	(204)
經營溢利		37,289	65,390
財務成本	5	(17,901)	(15,336)
除稅前溢利		19,388	50,054
所得稅費用	6	(7,348)	(9,006)
年內溢利	7	12,040	41,048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1,979	41,969
非控股權益		61	(921)
		12,040	41,048
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3.41港仙	11.61港仙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7	<u>12,040</u>	<u>41,048</u>
其他全面費用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32,074)</u>	<u>(34,264)</u>
年內其他全面費用，扣除所得稅		<u>(32,074)</u>	<u>(34,264)</u>
年內全面(費用)收入總額		<u><u>(20,034)</u></u>	<u><u>6,784</u></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費用)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154)	8,653
非控股權益		<u>(880)</u>	<u>(1,869)</u>
		<u><u>(20,034)</u></u>	<u><u>6,784</u></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42,581	45,356
使用權資產		79,72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5,343	236,361
投資物業		242,860	228,500
商譽		11,631	11,631
支付收購投資物業押金		–	5,181
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押金		2,818	2,381
會籍		366	366
		585,323	529,776
流動資產			
庫存		93,400	95,222
應收貨款及票據	10	219,478	209,073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		14,055	15,270
預付租賃款項		–	1,150
可收回稅項		7,755	5,71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		28,529	29,54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008	94,658
銀行及現金結餘		176,650	232,294
		563,875	682,925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票據	11	105,305	109,516
預提費及其他應付款		36,548	40,192
合約負債		12,114	13,673
租賃負債		6,168	—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36,783	20,196
短期銀行借款		228,335	285,969
應付稅項		21,446	20,151
長期銀行借款		30,082	71,838
		<u>476,781</u>	<u>561,535</u>
流動資產淨額		<u>87,094</u>	<u>121,39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72,417</u>	<u>651,166</u>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2,328	18,659
租賃負債		83,630	—
		<u>85,958</u>	<u>18,659</u>
資產淨值		<u><u>586,459</u></u>	<u><u>632,507</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84	3,535
儲備		591,432	636,54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94,916	640,084
非控股權益		(8,457)	(7,577)
		<u><u>586,459</u></u>	<u><u>632,507</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獎勵」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該準則就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除外。出租人之會計規定乃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而大致不變。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並因此已將首次應用之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期初權益餘額之調整。比較資料不予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報告。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及所應用過渡選項性質及影響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會計政策變動

(i) 租賃之新定義

租賃定義之變化主要涉及控制權之概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客戶是否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之使用而定義租賃，而該期限由確定之使用量而釐定。當客戶有權直接使用已識別資產並從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擁有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a) 會計政策變動(續)

(i) 租賃之新定義(續)

本集團僅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之新定義應用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之合約。對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前訂立之合約，本集團已使用過渡性可行權宜方法豁免當中的現有安排為或包含租賃的先前評估。

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評估為租賃之合約繼續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租賃入賬，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之合約繼續作為待履行合約入賬。

(ii) 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消先前承租人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之要求。取而代之的是本集團須在作為承租人時將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之所有租賃撥充資本，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倘將租賃撥充資本，租賃負債會根據租賃期按應付租賃付款之現值初始確認，並以租賃中隱含之利率貼現，或倘無法確定有關利率，則使用相關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費用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依賴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並不包括於租賃負債之計量中，因此在產生租賃負債之會計期間之損益扣除。

將租賃撥充資本時所確認之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之成本亦包括拆除和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點之成本估算，並貼現至其現值及扣減任何租賃優惠。

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惟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則按公平值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a) 會計政策變動(續)

(ii) 承租人之會計處理(續)

當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本集團對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或因重新評估本集團會否合理地確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租賃負債會予重新計量。以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會對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減至零，則計入損益。

(iii) 租賃投資物業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本集團之租賃物業乃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租賃投資物業」)，本集團須將所有該等物業入賬為投資物業。由於本集團先前選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將其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投資而持有之所有租賃物業入賬，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此，該等租賃投資物業繼續按公平值列賬。

(iv) 出租人之會計處理

適用於作為出租人之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之會計政策大致維持不變。

(b) 過渡影響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經修訂追溯法，因此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並無重列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金額。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保留溢利(除稅後)作出之追溯調整(累計減少約8,567,000港元)僅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

於過渡時，除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承租人並適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之「可行權宜方法」之本集團短期租賃外，本集團將各項餘下租賃(「餘下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按賬面值計量，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餘下租賃開始日期起應用，並按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本集團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b) 過渡影響(續)

於過渡時，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並按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本集團增量借貸利率貼現。於計量租賃負債時，本集團使用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年利率3.8%貼現租賃付款。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161,625
減：獲豁免撥充資本之租賃相關承擔： 短期租賃及餘下租賃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 之前結束之其他租賃	<u>(2,600)</u>
	159,025
減：未來利息費用總額	<u>(51,917)</u>
	107,108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總額	<u><u>107,108</u></u>
分析為	
流動	14,156
非流動	<u>92,952</u>
	<u><u>107,108</u></u>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並與 經營租賃相關之使用權資產	<u><u>96,527</u></u>
按類型劃分：	
生產廠房	<u><u>96,527</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b) 過渡影響(續)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確認之金額已作下述調整。不受變動影響之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過往於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報告之賬面值 千港元 借/(貸)	調整 千港元 借/(貸)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得出之賬面值 千港元 借/(貸)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96,527	96,527
流動負債			
預提費及其他應付款	(40,192)	2,014	(38,178)
租賃負債	-	(14,156)	(14,15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92,952)	(92,952)
資本及儲備			
保留溢利	(259,078)	8,567	(250,5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與Covid-19相關之租金減免 ⁴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外，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已於二零一八年發佈。其相應修訂「*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之修訂*」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將不會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收益指本年度之銷貨收益及已賺取租金收入總額。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指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以內部報告為基準釐定經營分部。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瓦楞產品	– 生產及銷售瓦楞紙板及瓦楞紙製包裝產品；
柯式印刷瓦楞產品	– 生產及銷售柯式印刷瓦楞產品；及
物業租賃	– 於香港出租物業以賺取租金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來自銷售瓦楞紙板、瓦楞紙製包裝產品及柯式印刷瓦楞產品之收益於「控制權」轉移之時確認，而物業租賃租金收入則隨時間確認。

以下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部收益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之客戶合約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856,183	149,128	-	-	1,005,311
分部間銷售	46,385	25,350	-	(71,735)	-
	902,568	174,478	-	(71,735)	1,005,311
其他來源之收益					
總租金收入	-	-	5,342	-	5,342
總計	902,568	174,478	5,342	(71,735)	1,010,653
分部業績	54,777	8,283	(11,726)		51,33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					15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					(1,446)
理財產品收入					2,362
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收益					2,061
贖回政府債券之收入					47
財務成本					(17,901)
企業收入及費用					(17,219)
除稅前溢利					19,3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之客戶合約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977,854	202,367	-	-	1,180,221
分部間銷售	52,493	12,047	-	(64,540)	-
	1,030,347	214,414	-	(64,540)	1,180,221
其他來源之收益					
總租金收入	-	-	4,665	-	4,665
總計	<u>1,030,347</u>	<u>214,414</u>	<u>4,665</u>	<u>(64,540)</u>	<u>1,184,886</u>
分部業績	<u>49,389</u>	<u>19,658</u>	<u>8,850</u>		77,897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					158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					1,109
理財產品收入					3,801
出售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存款證之收益					162
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收益					2,967
財務成本					(15,336)
企業收入及費用					<u>(20,704)</u>
除稅前溢利					<u>50,054</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並未分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理財產品收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出售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存款證之收益、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收益、財務成本以及企業收入及費用。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之計量。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價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695,703</u>	<u>156,969</u>	<u>242,761</u>	<u>1,095,433</u>
可報告分部資產總值				1,095,433
未分配項目：				
持作企業用途之香港租賃土地				1,085
持作資本升值用途之投資物業				1,260
商譽				11,631
會籍				366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				28,529
可收回稅項				7,755
中央管理之銀行結餘				2,296
其他				843
綜合資產				<u>1,149,198</u>
分部負債	<u>150,699</u>	<u>90,515</u>	<u>1,260</u>	<u>242,474</u>
可報告分部負債總額				242,474
未分配項目：				
應付稅項				21,446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36,783
銀行借款				260,745
其他				1,291
綜合負債				<u>562,73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790,120	136,144	228,274	1,154,538
可報告分部資產總值				1,154,538
未分配項目：				
持作企業用途之香港租賃土地				1,125
持作資本升值用途之投資物業				1,300
商譽				11,631
會籍				366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				29,547
可收回稅項				5,711
中央管理之銀行結餘				5,171
其他				3,312
綜合資產				1,212,701
分部負債	140,566	20,239	1,294	162,099
可報告分部負債總額				162,099
未分配項目：				
應付稅項				20,151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20,196
銀行借款				376,466
其他				1,282
綜合負債				580,194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

- 除持作企業用途之香港租賃土地、持作資本升值用途之投資物業、商譽、會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中央管理之銀行結餘、可收回稅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分部；及
- 除應付稅項、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銀行借款及其他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算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時計入款項：					
折舊及攤銷	27,281	12,304	-	110	39,695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4,261	213	25,619	1,831	41,9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虧損	1,957	-	-	-	1,957
應收貨款減值	597	129	-	-	726
撇銷壞賬	1	250	-	-	251
	<u> </u>	<u> </u>	<u> </u>	<u> </u>	<u> </u>

附註：添置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押金。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但計算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時並無計入款項：

利息收入	(2,472)	(41)	-	(3)	(2,516)
利息費用	12,299	5,183	419	-	17,901
所得稅費用	6,237	470	544	97	7,348
	<u> </u>	<u> </u>	<u> </u>	<u> </u>	<u> </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瓦楞產品 千港元	柯式印刷 瓦楞產品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算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時計入款項：					
折舊及攤銷	21,023	7,867	-	110	29,000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5,898	4,472	6,401	482	17,2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虧損	131	-	-	-	1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撤銷	24	-	-	-	24
撥回應收貨款減值	-	(39)	-	-	(39)
	<u>21,023</u>	<u>7,867</u>	<u>-</u>	<u>110</u>	<u>29,000</u>

附註：添置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押金及支付收購投資物業押金。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但計算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時並無計入款項：

利息收入	(2,894)	(39)	-	-	(2,933)
利息費用	12,786	2,237	313	-	15,336
所得稅費用	6,395	2,611	-	-	9,006
	<u>(2,894)</u>	<u>(39)</u>	<u>-</u>	<u>-</u>	<u>(2,933)</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遍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澳門。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之資料乃按該等客戶所在地呈列，而按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詳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	133,755	148,801	246,920	236,665
澳門	64,757	86,570	24	34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812,141	949,515	326,748	281,446
綜合總計	<u>1,010,653</u>	<u>1,184,886</u>	<u>573,692</u>	<u>518,145</u>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預付租賃款項、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支付收購投資物業押金、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押金以及會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於本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之客戶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A(附註)	102,474	137,356

附註：來自瓦楞產品之收益。

3.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股利收入	150	158
政府資助	4,425	1,361
銀行利息收入	2,516	2,933
其他租金收入	840	773
匯兌收益	4,298	—
雜項收入	872	170
	13,101	5,395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出售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存款證之收益	—	162
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收益	2,061	2,967
贖回政府債券之收入	47	—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	(1,446)	1,10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6,440)	7,380
理財產品收入	2,362	3,801
	(13,416)	15,4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財務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 銀行借款	14,129	15,330
－ 銀行透支	11	6
－ 租賃負債	3,761	—
	<u>17,901</u>	<u>15,336</u>

6. 所得稅費用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702	998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79	(511)
	<u>781</u>	<u>487</u>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4,849	11,66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634)	(4,408)
－ 預扣稅	4,352	1,266
	<u>6,567</u>	<u>8,519</u>
	<u>7,348</u>	<u>9,006</u>

香港

除一家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按8.25%納稅外，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一九年：16.5%)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所得稅費用(續)

中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由於錦勝包裝(深圳)有限公司(「**錦勝包裝**」)及中洲紙業(深圳)有限公司(「**中洲紙業**」)均達成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之規定,該兩家附屬公司有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15%之優惠稅率納稅。

根據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之企業有權自獲頒授認證之年度起享有稅務優惠待遇。此外,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之相關規定,高新技術企業有權享有15%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因此,錦勝包裝及中洲紙業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享有優惠稅務減免及適用企業所得稅率降至15%。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將每三年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進行重新評估。

除上文所述者外,同時符合以下三個條件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已分類為小型微利企業。該等條件為:(1)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2)從業人數不超過300人;及(3)資產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元。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財政部[2019]第13號)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型微利企業普惠性所得稅減免政策有關問題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2019]第2號),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溢利須於向香港之境外投資者分派有關溢利後按稅率5%(二零一九年:5%)繳納預扣稅。

澳門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部分溢利乃由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律註冊成立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所賺取。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律,該部分溢利毋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此外,董事認為,本集團該部分溢利現時亦毋須於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之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繳納稅項。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已向本集團旗下六家附屬公司發出二零零九/一零年至二零一三/一四年課稅年度之估計評稅及補加評稅,總金額為16,867,000港元。本集團已就此等評稅向稅務局提出反對,並已購買儲稅券,總金額為6,876,000港元。稅務局已暫緩徵收利得稅9,991,000港元。

經考慮本集團稅務顧問之意見後,董事認為,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報表所作稅項撥備充分及合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7.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入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101	27,8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488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106	1,177
	<u>39,695</u>	<u>29,000</u>
確認為費用之庫存成本	807,157	966,694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費用	85	256
	<u>807,242</u>	<u>966,950</u>
核數師酬金	1,100	1,1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957	131
根據經營租賃就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 之土地及樓宇已付之最低租賃付款(附註)	–	18,647
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短期租賃租賃付款(附註)	1,604	–
應收貨款減值(撥回減值)	726	(39)
撇銷壞賬	251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298)	6,0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	24
	<u>–</u>	<u>24</u>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透過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年初結餘，以確認與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相關之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初始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按照過往政策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根據經營租賃產生之租金開支。於此方式下，比較資料不予重列。詳情請參閱附註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8. 股利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已派付之股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利		
—每股4.00港仙		
(二零一九年：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末期股利—每股7.00港仙)	<u>14,047</u>	<u>25,361</u>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或建議派發任何股利，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利(二零一九年：建議派發每股4.00港仙)。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盈利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1,979</u>	<u>41,969</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就年內購回股份之影響作調整後)	<u>351,268,110</u>	<u>361,361,008</u>

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內有關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應收貨款及票據

客戶主要以記賬、貨到付現及預付款項方式付款。信貸期介乎收益獲確認並就此開具發票之月結起計15日至120日不等。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貨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項目。應收貨款及票據根據結算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貨款：		
未到期結算(附註a)	166,599	173,217
已逾期：		
1至30日	6,162	14,240
31至90日	16,271	17,439
91至365日	3,372	666
超過一年	10,285	13,956
	<u>202,689</u>	<u>219,518</u>
減：呆賬備抵	<u>(10,285)</u>	<u>(12,933)</u>
	192,404	206,585
應收票據(附註b)	<u>27,074</u>	<u>2,488</u>
	<u>219,478</u>	<u>209,073</u>

附註：

- (a) 賬齡為120日內。
- (b) 賬齡為90日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應收貨款及票據(續)

應收貨款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之應收賬款(見以下賬齡分析)。本集團未就該等應收賬款作減值撥備，原因為該等債務人之信譽並無重大變動，因此金額仍被視作可收回。未逾期或並無減值之應收貨款與為數眾多且分散之客戶有關，彼等近期並無拖欠記錄。本集團管理層已就所有應收貨款及票據之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並於彼等認為適當之情況下計提減值。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貨款賬齡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逾期：		
1至90日	22,433	31,679
91至365日	3,372	666
超過1年	—	1,023
總計	<u>25,805</u>	<u>33,368</u>

呆賬備抵之變動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12,933	13,398
應收貨款減值	726	—
撇銷壞賬	(3,242)	—
撥回應收貨款減值	—	(39)
匯兌差額	(132)	(426)
於三月三十一日	<u>10,285</u>	<u>12,933</u>

為釐定應收貨款之可收回程度，管理層會考慮應收貨款由最初授出信貸日期至報告期間結算日為止信用之任何變動。由於客戶基礎龐大且彼此互不關連，故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有限。

呆賬備抵包括涉及清盤或嚴重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值應收貨款，結餘總額為約10,2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2,933,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應付貨款及票據

應付貨款根據結算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貨款：		
0至30日	60,959	63,176
31至90日	416	258
超過90日	681	396
	62,056	63,830
應付票據(附註)	43,249	45,686
	105,305	109,516

附註：所有應付票據根據結算到期日於90日內到期。

供應商給予之付款條款主要以記賬及貨到付現方式付款。信貸期介乎有關購買之發票日期起計15日至90日不等。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信貸期內清償。

12.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8,964	2,676
— 購買投資物業	—	24,640
	8,964	27,316

1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在中美貿易戰（「貿易戰」）持續之陰影籠罩下，全球經濟活動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繼續放緩。出口及消費支出下跌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構成壓力，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國家統計局」）之資料，二零一九年之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為6.1%，為過去29年來最低，而二零一八年則為6.6%。於本年度，製造業產出量持續疲弱，抵銷了中國政府刺激內需措施所帶動之國內消費復甦；與此同時，專注於出口之包裝製造商將重心轉移至國內市場，令國內行業競爭加劇。根據中國輕工業信息中心（「中國輕工業信息中心」）之資料，二零一九年中國紙張及紙產品行業整體經營收入及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3,370.1億元及人民幣681.9億元，分別按年（「按年」）下跌約3.0%及約9.1%，顯示行內盈利能力與行內產品價格及銷售額於本年度均有所下跌。

此外，最近於本年度爆發之新型冠狀病毒對全球製造業造成前所未見之打擊。中國紙張及紙產品製造商均由於政府實施之限制而暫時關閉工廠，其後在提高產量及銷量方面亦遇到困難，拖累經營表現。此外，供應商在採購、儲存及清潔原材料方面亦需投入額外精力和成本，令紙包裝製造商之成本壓力大增。根據國家統計局之資料，於二零二零年首三個月，中國大型紙張及紙產品製造商錄得溢利約人民幣115億元，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下跌約5.5%。儘管如此，隨著部分中小型製造商被淘汰後，行業已加快集中整合，而業界龍頭企業則憑藉其長久以來建立之口碑及穩固之客戶基礎，在業務復甦方面擁有較大優勢。

儘管本年度市況停滯不前拖累紙包裝供應商之業務增長，但由於中國政府進一步加強對環保法規之管控，因此中國紙包裝行業仍然商機處處。生態環境部及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聯合發佈《關於進一步加強塑膠污染治理的意見》，旨在自二零二零年起於未來五年內逐步減少一次性、不可降解塑膠包裹包裝的使用。由於優質紙包裝作為無法取代之環保替代品，預計需求將有潛在增長，尤其是廣泛應用於快遞業之瓦楞紙板包裝將受惠於電商業務及餐飲外賣服務持續之增長趨勢。有關新興機遇預期將為紙包裝行業帶來經濟效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

由於中國政府要求工廠在冠狀病毒爆發期間為配合檢疫工作而暫時關閉，本集團之銷售訂單及收益於本年度均有所下跌。本集團位於中國之廠房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及二月期間曾因應中國政府之檢疫隔離措施而關閉，其後由於本集團妥善執行防疫措施，加上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本集團已於二月中獲中國政府授出優先批准後恢復生產。恢復生產後，本集團之銷售額已逐步回復至正常水平。儘管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繼續影響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歐洲之經濟，但中國經濟及製造業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開始復甦。本集團管理層於本年度已透過更專注於經營中國內銷市場之客戶及時調整其銷售策略以應對市場環境。由於有效及迅速調整銷售策略，本集團成功抵銷全球貿易轉差造成之部分負面影響，並預期該等政策將有利本集團業務長遠可持續增長。加上貿易戰帶來之持續經濟影響，原紙價格於本年度一直反覆波動。本集團產品之整體售價已相應下調，導致本集團之收益由二零一九年同期之約1,184,900,000港元下跌至本年度之約1,010,700,000港元。

與本年度本集團收益下跌及原紙價格波動一致，本集團之毛利於本年度下跌至約203,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17,900,000港元)。鑒於全球營商環境不穩定，本集團更努力加強成本管理。儘管環球供應鏈物流整體受到貿易戰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所不利影響，但本集團得到與主要供應商之間長期業務關係之支持，於本年度能夠採取靈活之採購策略，透過向主要供應商進口原材料，以具成本效益之方式維持穩定原材料庫存。於謹慎實行內部控制措施後，本集團於本年度成功將毛利率提升至約20.1%的穩健水平(二零一九年：約18.4%)。

於本年度經濟環境受貿易戰所不利影響之背景下，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進一步為香港物業市場加添長期不明朗因素。於本年度，本集團無可避免地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約16,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公平值收益約7,400,000港元)。由於毛利下跌及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本集團之純利於本年度下跌至約1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1,000,000港元)。本集團將會密切監察市場動態，並及時評估業務營運及投資組合表現，以識別可長遠提升回報之潛在機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業績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紙製包裝				
中國國內銷售	812,141	80.8	949,516	80.5
國內付運出口	142,141	14.1	183,149	15.5
直接出口	51,029	5.1	47,556	4.0
	1,005,311	100.0	1,180,221	100.0
物業投資				
租金收入	5,342		4,665	
總收益	1,010,653		1,184,886	
毛利率		20.1		18.4
純利率		1.2		3.5

收益

於本年度，全球經濟不穩定及貿易戰對本集團之紙製包裝產品(尤其是出口產品)銷情造成不利影響。為減低對銷量造成之負面影響，本集團於本年度加快步伐接洽從事中國內銷市場之潛在客戶，以有效擴大其收益來源。然而，由於新型冠狀病毒意外爆發及其後廠房因應檢疫隔離措施而暫時關閉，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及二月期間曾因而停止營運，並導致本集團本年度之銷售業績受到拖累。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收益減少至約1,010,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184,9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按照中國政府規例實施應對措施，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中獲允許在取得中國政府優先批准後恢復運作，因而得以將本集團業務所受之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廣東業務

從事高增值業務(包括結構設計瓦楞紙板及紙製包裝產品)之廣東業務一直是本集團之業務重心。於本年度，由於營商環境挑戰重重，加上根據中國政府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及二月實施之檢疫隔離措施而暫停運作，廣東業務之銷售增長因而放緩。因此，本年度內來自廣東業務之收益下跌至約830,3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約952,700,000港元減少約12.8%。有見於廣東省惠東縣之潛在市場需求，本集團積極尋找廣東省及周邊地區之商機，以拓展其於中國之國內客戶基礎及市場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收益(續)

福建業務

本集團福建廠房主要從事瓦楞紙板生產業務，有關產品的平均售價相對較低。該業務持續為本集團擴大收益來源及業務。於本年度，由於宏觀營商環境受到不利影響，加上原材料價格於本年度一直反覆波動，福建廠房之產品平均售價因而相應下調，導致收益下跌至約175,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約227,500,000港元下跌約23.0%。由於本集團不斷改善福建廠房之生產流程，其於福建及周邊地區瓦楞紙板市場之品牌知名度及客戶滿意度已得到提升，為本集團瓦楞紙板業務於日後取得持續穩健增長奠定穩固根基。

物業投資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完成收購一項物業，自物業投資業務產生之收益增加至約5,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700,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業績公佈第35頁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之公佈。

毛利

於本年度，受到上述營商環境下銷售氣氛疲弱之影響，本集團之毛利減少至約203,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17,900,000港元)，與收益下跌一致。儘管環球經濟於本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而受到不利影響，但有賴本集團長久以來與主要供應商建立之聯繫及業務合作關係，本集團能夠透過向彼等進口原紙取得穩定而優質之原材料供應及提升成本效益。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成功將毛利率提升至約20.1%之水平(二零一九年：約18.4%)。

廣東業務

優質增值結構設計瓦楞紙板及紙製包裝產品(為本集團業務之重心)於本年度繼續為本集團貢獻最大部分之毛利。儘管本集團長久以來所建立代表致力提供優質產品之品牌聲譽令本集團得享定價優勢，並有助本集團之高增值瓦楞紙板及包裝業務於本年度獲得足夠之市場份額，但廣東業務於本年度產生之毛利仍下跌約8.9%至約177,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95,100,000港元)，與收益下跌一致。於本年度，本集團廣東業務之毛利率微升至約21.4%(二零一九年：約2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毛利(續)

福建業務

雖然福建業務於本年度產生之收益有所減少，但由於有效管理營運成本，毛利由去年同期約18,400,000港元增加至約20,300,000港元。福建廠房主要從事瓦楞紙板生產業務，其產品之毛利率較本集團主要業務(即印刷瓦楞紙箱)為低，於本年度錄得毛利率約11.6%(二零一九年：約8.1%)。儘管如此，福建廠房質量卓越且類型多樣化之瓦楞紙板產品擴大了本集團於福建及周邊地區之市場份額，本集團預期長遠將可在維持令人滿意之產能利用率之同時吸引可持續之銷售訂單。

物業投資

物業租賃成本指投資物業之直接開銷。於本年度，物業租賃之毛利增加至約5,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400,000港元)。

銷售及行政費用

由於本集團更努力發掘新客戶及維持與現有優質客戶之關係，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銷售費用增加至約66,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56,5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努力加強其嚴格之成本管理，本集團之行政費用由去年同期之約116,700,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之約96,000,000港元，長遠有利於維持穩健之利潤水平。

其他營運費用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其他營運費用增加至約2,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200,000港元)，主要指出售惠東廠房設備所產生之虧損約1,500,000港元。所出售之該等設備主要為產能不足以應付現時客戶訂單之陳舊機器。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利息費用。本集團於本年度之銀行借款利息約為14,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5,300,000港元)。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後，本集團於本年度就租賃負債錄得利息費用約3,8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會計處理採納經修訂追溯法，因此並無就此重列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比較數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純利及每股盈利

本集團本年度之純利由去年同期之約41,000,000港元大幅下跌至約12,000,000港元。除貿易戰及近期爆發新型冠狀病毒對本集團之表現造成不利影響外，純利下跌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虧損約16,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約7,400,000港元所致。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純利率因而下跌至約1.2% (二零一九年：約3.5%)。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3.41港仙 (二零一九年：11.61港仙)。

資本結構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維持於約1.18之穩定水平(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2)。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為3,483,780港元，分為348,378,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營運資金

	二零二零年 日數	二零一九年 日數
應收貨款及票據	78	72
應付貨款及票據	49	52
庫存	43	41
現金循環周期*	72	61

* 應收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庫存周轉日數-應付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貨款及票據約為219,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9,100,000港元)。由於嚴格管理信貸風險，本集團密切監察客戶之信用情況及回收款項記錄。由於經濟不景，本集團接受若干信用良好且周轉模式仍屬穩健的客戶延長信貸期。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應收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由去年同期之72日上升至78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營運資金(續)

本集團與其供應商一直維持建立於互信之業務關係，此讓本集團得以向供應商之海外部門採購部分原紙、維持穩定之優質原紙供應，並更有效應對原紙供應和價格之波動。由於部分進口原材料須以貨到付現方式結算(與一般採用信貸期不同)，本年度之應付貨款及票據周轉日數由去年同期之52日略減至49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貨款及票據維持於約105,3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9,500,000港元)。

為應對不斷波動之市場需求，本集團一直將存貨維持於穩定水平，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93,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5,200,000港元)，以確保營運順暢及符合成本效益。庫存周轉日數由去年同期之41日略升至本年度之43日。

受到上述因素影響，本集團之現金循環周期於本年度上升至72日(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61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流動比率	1.18	1.22
資產負債比率	22.7%	31.0%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仍主要源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為應對市場環境不明朗，本集團努力透過重組銀行借貸組合減輕財務負擔，因此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現金結餘減少至約176,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2,300,000港元)，當中不包括已抵押存款約24,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94,700,000港元)。為確保未來之現金流量，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亦備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540,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續)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保持於約1.18的穩定水平(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2)。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約563,900,000港元及約476,8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約682,900,000港元及約561,5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有抵押、主要按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銀行借款總額約為260,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76,500,000港元)，其中約248,7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另約12,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

本集團一直維持穩健之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約為22.7%(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1.0%)。透過維持充足之現金水平及銀行融資，本集團在維持業務可持續發展及為日後潛在投資機會撥資方面具有更大優勢。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乃以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貨幣計值，故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行動以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合共約266,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23,000,000港元)之若干資產(包括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之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約為9,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7,3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開支(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或然負債

稅務局已向本集團旗下六家附屬公司發出二零零九／一零年至二零一三／一四年課稅年度之估計評稅及補加評稅，總金額為16,687,000港元。董事認為，並無特定基準就估計評稅及補加評稅所指二零零九／一零年至二零一三／一四年課稅年度而調整該等附屬公司之稅務狀況。董事認為，現階段毋須就香港利得稅計提稅項撥備。該等附屬公司將與稅務局進行商討及將繼續監控並積極維護該等附屬公司之稅務狀況。因此，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此計提稅項撥備(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合共1,211名僱員(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243名)。於本年度，本集團僱員薪酬(包括董事酬金)之總開支約為144,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66,000,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根據僱員個人表現及現行市況而制定，並定期進行檢討。

除醫療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外，本集團亦按照個人表現評估授予合資格僱員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酌情花紅並讓其參與僱員購股權計劃(一般參照市場條款制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及花紅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經參考(但不限於)個人表現、資歷、能力、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現行市況後檢討及批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前景

除貿易戰緊張局勢持續外，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於歐美及其他國家蔓延預期亦將對全球之蓬勃發展構成威脅，拖累海外零售銷售訂單量整體下跌。由於本集團已在中國瓦楞紙包裝行業建立良好聲譽，本集團將會實行其前瞻性策略，加強發展國內業務及努力爭取來自中國營商客戶之大量銷售訂單，以抵銷出口銷情疲弱之部分影響，並確保業務於日後可持續發展。

儘管營商環境不利，惟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採取之檢疫隔離措施推動了電商流量再次急升，原因是消費者偏好安全而衛生之網上購物體驗，並因而帶動對用於電商運輸和配送服務之優質環保包裝之需求。本集團將繼續發掘有關增長及業務機遇，尤其是中國國內市場之商機。同時，本集團正計劃透過在其位於廣東省(位於快速發展之大灣區)之惠東廠房增設生產線擴大生產面積。本集團期望能達致足夠產能以把握大灣區及周邊地區於可見將來之客戶需求，從而鞏固其在中國紙包裝行業之市場領導地位。

為應對本年度外部營商環境及市況對本集團盈利能力造成之不利影響，本集團一直留意其方針以期達到有效之內部管理(包括成本控制及企業管治方面)。與此同時，本集團將與現有供應商維持合作關係以自海外進口原材料，並維持其多元化採購策略，確保以合理成本獲得穩定而優質之供應。由於外部環境將於未來數年越趨不明朗，本集團在發展現有投資物業方面將繼續保持警覺，並審慎執行其投資決策，以長遠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最大回報。

有關收購物業之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展榮控股有限公司（「展榮」，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柏利有限公司（「柏利」，為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協議，據此，柏利已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展榮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一項位於香港北角渣華道41至47號嘉興大廈地下2號舖之物業（「該物業」），總代價為28,000,000港元。該物業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根據展榮與柏利就買賣該物業所訂立之正式買賣協議完成收購。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之公佈。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不行使優先權及訂立信守契據

根據(1)進高集團有限公司（「進高」，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2)高廣有限公司（「高廣」，為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玖龍」）之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張成飛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訂立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各合營方可於向另一方發出通知及取得其同意後將其於迅興集團有限公司（「迅興」，為合營公司）之股權轉讓予第三方，前提是該另一合營方有權獲得有關轉讓之優先權（「優先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進高接獲高廣通知指建議向威隆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為玖龍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轉讓高廣所持有之40%迅興已發行股本（「相關權益」）（「建議轉讓」）。

通過一項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之決議案，董事局批准進高將不會行使優先權以收購建議轉讓項下之相關權益。由於不行使優先權及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之決議案，董事局批准進高與迅興、高廣及威隆國際訂立信守契據，據此，威隆國際訂約承諾受合營協議之所有條款約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三日之公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合共5,09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包括交易成本）約為3,100,000港元。4,472,000股購回股份已於年內註銷，另622,000股購回股份其後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註銷。

於本年度進行之購回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股份價格		已付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九年四月	742,000	0.80	0.79	596,737
二零一九年八月	1,558,000	0.57	0.54	887,753
二零一九年十月	546,000	0.60	0.57	324,663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1,626,000	0.60	0.58	978,995
二零二零年三月	622,000	0.51	0.50	315,127
	5,094,000			3,103,275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曾購回合共1,120,000股股份，總代價（包括交易成本）為576,057港元。該1,120,000股購回股份其後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全數註銷。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347,258,000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為提高本公司之問責性及透明度，董事局致力維持合適之企業管治常規，從而保障其股東利益並確保本公司遵守最新法定規定及專業標準。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局成員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均確認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考慮與外部核數師之關係、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以及審視本集團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羅子璘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周安達源先生及徐珮文女士。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已審閱本業績公佈、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商討有關核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方面之事宜。

股利

董事局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利。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報告期間後事項

本公司之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已將其公司名稱由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更改為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六日起生效，而本公司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之地址則維持不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交易時段後)，錦勝包裝(深圳)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東莞市瑞興紙製品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訂立一項買賣協議(「買賣協議」)，以按總代價人民幣21,880,000元(相當於約23,849,200港元)購買用於生產瓦楞紙板及紙製包裝產品之若干資產及機器(「該等資產」)。將根據買賣協議收購之該等資產主要用於確保運作順暢及提高產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之公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所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超過25%。

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同意，本業績公佈所載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就此所履行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佈提供核證。

刊發年報

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局命
錦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莊金洲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莊金洲先生、莊華彬先生及莊華清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安達源先生、徐珮文女士及羅子璘先生。